附件2

临县2022年就业见习生管理承诺书

本单位申请成为临县2022年就业见习单位,现作如下承诺:

1.严格按照《临县2022年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工作实施方案》的要求做好见习岗位开发及管理等工作。

2.申请的材料真实有效。

3.见习岗位的技术要求和业务内容适合就业见习人员的特点、能力水平。

4.按法律规定的工作时间安排见习人员的工作，杜绝吃空饷的现象。

5.为见习人员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，为见习人员提供生活补助，补贴标准1630元/月（其中：单位补贴40% 652元/月，财政补贴60% 978元/月），其他待遇参照在职人员执行。

6.为见习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，保额必须达到与工伤保险工亡赔付大致相同的85万元，（其中人社部门补贴240元保险金）保单时间为2022年10月1日至2023年9月30日，见习单位需将保单复印件交回县创业就业服务中心备案。

单位负责人（签字） ：

单位（盖章）

2022年　月　日